

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于2010年10月11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。会议于2010年10月22日在湖北省襄樊市襄城区胜利街186号公司三楼会议室,以现场和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,实际出席董事11名。会议由邢雁董事长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经出席会议董事审议和表决,本次会议形成了以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

其中同意11人,占出席本次会议董事总数的100%,无弃权票和反对票。

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,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将同时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章程修正案》

其中同意11人,占出席本次会议董事总数的100%,无弃权票和反对票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《公司章程修正案》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实施。

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其中同意11人,占出席本次会议董事总数的100%,无弃权票和反对票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实施。

修订后的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考评办法〉的议案》其中同意 11 人，占出席本次会议董事总数的 100%，无弃权票和反对票。

修订后的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考评办法》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特此公告！

湖北台基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二日